**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18年财政监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智融绩字【2019】052号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

项目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海南省财政厅

评价时间：2019年 7月 1 日至 2019年 7 月29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主管部门☑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专家组□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19年7月30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绩效指标** | **绩效目标** | **绩效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产出指标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 69个 |  69 | <69>=50 | <50>=40 | <40 |
|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15项 |  15项以上 |  13-15项 |  10-13项 |  低于10项 |
| 绩效跟踪监控 | 40项 | 39项以上 | 35-38项 | 30-34项 | 低于30项 |
| 会计信息检查 | 29家单位以上 | 29 | <29>=25 | <25>=15 | <15 |
| 重点专项资金检查审核 | 2项 | 2项 | 1项 |  | 0项 |
| 成效指标 | 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覆盖率 | 100% | 100% | <100%>=90% | <90%>=70% | <70% |
| 全省绩效评价工作综合考核排名 | 前6名 | 1-3名 | 4-6名 | 7-10名 | 10名以后 |
|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资金覆盖量 | 9000万以上 | 9000万以上 | <9000万>=6000万 | <6000万>=3000万 | <3000万 |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实施单位 | 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 主管部门 | 海南省财政厅 |
| 项目负责人 | 符海鹰 | 联系电话 | 27722581 |
| 地址 | 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牙叉中路332号 | 邮编 | 572800 |
| 项目类型 |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375.50 | 实际到位（万元） | 375.50 | 实际使用（万元） | 375.50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 省财政 | - | 省财政 | - | 省财政 | - |
| 县财政 | 375.50 | 县财政 | 375.50 | 县财政 | 375.50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3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3 |
| 决策程序 | 5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2 | 2 |
| 分配结果 | 6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3 |
| 到位时效 | 2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7 |
| 财务管理 | 3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1 |
| 管理制度 | 9 | 9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5 |
| 产出质量 | 4 | 4 |
| 产出时效 | 3 | 3 |
| 产出成本 | 3 | 3 |
| 项目效益 | 40 | 经济效益 | 8 | 6 |
| 社会效益 | 8 | 6 |
| 环境效益 | 8 | 6 |
| 可持续影响 | 8 | 6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7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90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三、评价人员** |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 邵韵霏 | 注册会计师 | 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胡吉新 | 注册会计师 | 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陈贵云 | 助理 | 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符东丽 | 助理 | 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

目 录

一、 项目概况 1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

（三）项目绩效目标 2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3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3

（一）项目组织情况 3

（二）项目管理情况 3

四、项目绩效情况 3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3

五、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5

（一）综合评价 5

（二）评价结论 5

六、主要经验做法及问题建议 6

（一）主要经验 6

（二）问题 6

（三）建议 7

七、其他需说明事项 7

附件：指标体系表 8

**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2018年财政监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
 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以下简称“白沙财政局”）根据海南省财政厅下发的《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和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白沙黎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白财〔2019〕31号文的精神，按照要求，白沙财政局选定“财政监督”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委托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评价小组”）实施“财政监督”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出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白沙财政局主要职责包括：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财政、财务和会计管理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依法拟定并组织实施本县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依法拟定并组织实施本县财政、财务和会计管理的政策、法规规章和发展规划、计划。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建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等。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被评价项目是2018年白沙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监督财税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财政、财务、会计法律、法规、制度的行为；开展对预算单位和企业单位的财政收支、会计信息质量及财务收支情况的监督检查；开展对财政内部和下级财政部门的财政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及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和财政政策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性建议；配合相关部门依法查处违反财政纪律案件；拟定白沙县财政地方性法规、规章和制度；负责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三）项目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绩效指标**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产出指标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 69个 | 完成70个部门整体评价，完成绩效目标 |
|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15项 | 完成重点项目绩效评价16项，完成绩效目标 |
| 绩效跟踪监控 | 40项 | 完成绩效跟踪42项，完成绩效目标 |
| 会计信息检查 | 30家单位以上 | 完成会计信息检查30家，完成绩效目标 |
| 重点专项资金检查审核 | 2项 | 完成白沙就业局2016至2017年期间的一事一议及扶贫专项等两个重点专项资金专项检查，完成绩效目标 |
| 成效指标 | 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覆盖率 | 100% | 实现部门覆盖率100%，完成绩效目标 |
| 全省绩效评价工作综合考核排名 | 前6名 | 2018年，获全省实现绩效管理工作排名第3名，完成绩效目标 |
|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资金覆盖量 | 9000万元以上 | 2018年完成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金额9974.9万元，完成绩效目标 |

1. **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年白沙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纳入部门预算375.500万元，用于与白沙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相关的经费支出。被评价项目资金为财政全额拨款，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18年白沙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共计支出375.500万元，主要用于与白沙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相关支出，资金执行率100.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评价小组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白沙财政局执行《**财政部门监督办法》。会计核算由白沙县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负责,会计核算符合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被评价**项目非工程项目，无招投标及现场验收等情况。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支出原则是与财政监督有关的支出列入此项目，财务管理主要依据海南省财政厅印发《海南省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报账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琼财支〔2014〕1883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财务报账会计资料的通知》琼财支〔2015〕723号文件规定。会计核算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及相关管理规定。指定专门财务人员负责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工作，对资金使用进行过程控制，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解决。项目开展依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扶贫项目绩效及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1137号）以及《关于印发市县财政支出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方案和市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方案的通知》（琼财绩〔2013〕2289号）等文件，通过政府采购程序，聘请了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海口诚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海南鸿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海南龙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参与项目保障了工作的专业性、独立性及公平性，项目管理规范，流程清晰。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被评价**项目批复预算375.50万元，在预算年度实施过程基本按照批复预算执行，在预算年度及时完成预算支出375.50万元，支出率100.00%，基本达成项目成本控制绩效目标。
 （2）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白沙财政局本着有效节约的原则，控制项目实施过程，按照财务制度相关要求，严格执行采购流程及管理规范，对每一项财政监督支出进行把关，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被评价项目按照预算批复指标实施完成，支出进度与年度预算基本一致，完成了财政监督项目相关工作要求，保证了预算单位和企业单位的财政收支、会计信息质量及财务收支情况；财政内部和下级财政部门的财政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及预算执行情况符合财税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2）项目的完成质量
 **通过质量比较与合理采购流程，选择**海口诚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海南鸿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海南龙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开展了财政监督检查工作，选择**海口诚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海南鸿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海南龙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完成了对白沙县30家单位2017年会计信息质量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相关财政监督监督检查工作质量良好。选择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开展了专项资金审核，工作完成质量良好。选择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海口诚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海南鸿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开展了70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选择海南智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开展了16个重点项目、7个中央转移支付项目、1个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及财政局**财政监督项目自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绩效评价工作质量优秀，获得了省财政厅等各级单位广泛认可，并在海南省财政厅开展的2018年实现绩效管理工作考核中荣获第3名。**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算目标完成程度
 **被评价项目**预算年度内各项预算目标基本完成，对预算单位开展了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和财政政策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性建议和单位的财政收支、会计信息质量及财务收支情况；按照计划完成了财政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实现了项目各项绩效目标。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18年白沙县财政监督检查工作，通过绩效评价、财政监督检查、专项资金

审核等工作的开展，有效的促进了预算单位的绩效意识，提出针对各部门预算管理及重点项目绩效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对规范财政管理，促进各预算单位财政健康发展，花好钱、办好事等起到了监督和促进的作用，为地方财政健康发展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充分督促了各预算单位重视绩效，注重会计合规性，确保了各单位项目财务状况健康稳定。引入行业内优秀的会计师事务所作为第三方力量，独立的开展绩效评价与专项检查等工作，有力的促进了白沙财政监督工作的水平提升与整体发展，有效的提升了单位绩效意识、风险意识与管理水平，促进各预算单位建立健全绩效评价体系，从长远来看将持续促进各预算单位规范预算资金管理及顺利完成履职工作。**

1. **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

财政监督业务是白沙财政局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组织建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为保障白沙财政规范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评价结论**

财政监督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综合得分为90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秀”。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分值 | 得分 | 绩效等级 | 绩效等级标准 |
| 项目决策 | 20 | 19 | 优秀 | 优秀（18-20）、良好（16-17）一般（14-15）、较差（13以下） |
| 项目管理 | 25 | 25 | 优秀 | 优秀（22-25）、良好（20-21）一般（17-19）、较差（16以下） |
| 项目绩效 | 55 | 46 | 良好 | 优秀（49-55）、良好（44-48）一般（38-43）、较差（37分以下） |
| 综合绩效 |  100 | 90 | 优秀 | 优秀（90-100）、良好（80-89）一般（60-79）、较差（59分以下） |

1.“项目决策”评价指标满分为20分，评价得分为19分。该指标扣分的原因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未完全细化。

2.“项目管理”评价指标满分为25分，评价得分为25分。

3.“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满分为55分，评价得分为46分。该指标的扣分原因主要是：项目效果未设置绩效目标等因素。项目结果应用不够充分，效果发挥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六、主要经验做法及问题建议**

**（一）主要经验**

1.通过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跟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专项资金检查审核、财政监督等多环节、全方位的工作，确保白沙县财政监督工作全时段、全方位无死角开展，有力保障了白沙县财政监督工作。

2.相对注重绩效评价报告质量，对绩效评价工作取数、分析等各环节严标准、高要求，确保绩效评价工作保质保量完成，绩效管理工作在全省统一考核中名列前茅。

3.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被检查或评价部门，让检查对象及时知晓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二）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有待进一步提升，各预算单位重分配，轻管理的理念还没有根除。各单位在处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关系方面还存在认识不一致等问题；

2.被评价项目的结果应用不够充分，部分单位将评价报告存在问题与规范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编制、加强部门管理以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效衔接起来，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应用力度；

3.多数部门缺乏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设定经验，建议财政部门组织更多的培训班，指导相关预算编制人员进行指标设计，为白沙绩效工作更上一个台阶打下坚实基础。

**（三）建议**

**1. 完善绩效评价机构及人员，加强绩效评价理论建设，对各单位开展理论与实际结合，实际操作为主理论为辅的培训工作；**

**2.寻求上级部门支持，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加强结果应用力度，响应中央深化改革意见与新的预算绩效工作要求，逐步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相融合；**

**3.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依托绩效管理系统，建设完善的指标体系、评价标准体系。实现绩效管理从目标申报到过程跟踪以及自评价等各环节贯通，标准体系完善，构建一套科学、完善的绩效管理信息系统。**

**七、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报告主要依据白沙县财政局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评价，在取数过程中获取资料不齐全，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了绩效评价结果的准确性。

**附件：指标体系表**





